

证券代码：834686

证券简称：ST华科技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鹏盛会计师”）接受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对公司2024年度进行审计，并出具了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鹏盛A审字[2025]00257号）。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1、持续经营

华夏旷安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华夏旷安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95,335,557.58元，2024年度净利润-21,002,412.14元，期末可支配的货币资金仅5,889,730.27元，其中：母公司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无实质性经营活动，营业收入为0，净利润-3,998,571.35元，期末货币资金仅8,888.56元；各子公司项目进展缓慢，直接影响项目收入确认以及应收账款回款；已获安标认证的产品，虽已用于2024年各项目中，但产品化进度缓慢，导致公司持续亏损，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虽然华夏旷安公司已经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前期差错更正

上年度，华夏旷安公司自查发现2023年度合并报表编制范围不当，存在可以控制但未纳入合并报表编制范围的子公司：1.黑龙江奉君养老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75%的哈尔滨百久缘贸易有限公司未纳入合并报表编制范围；2.将转让给最终实际控制人的子公司的股权作为股权处置，据以调减合并报表编制范围同时在合并报表层面确认股权处置收益的账务处理不恰当。综上，华夏旷安公司本年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了调整。受上述追溯调整事项调整影响，期初资产总额增加7,712,893.44元；期初负债总额增加2,654,819.23元；期初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增加5,087,564.44元；2023年度净利润减少532,302.14元。

3、纳入本年合并报表编制范围的子公司中有11家企业的工商登记为大股东私人持有

如附注七、1所述，华夏旷安公司纳入2024年度合并报表编制范围的子公司共有12家，除子公司哈尔滨华夏矿安科技有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均已经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原华夏旷安公司持有股权已转让至大股东个人名下。

4、车位产权瑕疵

如附注四、5和22所述，唐茂伟以自有建筑物（车位）投入哈尔滨华夏矿安科技有限公司，按资产评估价值确认增加固定资产原值和资本公积9,127,000元，该资产尚未取得产权证书。

二、公司监事会出具了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对审计报告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审计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2024年度财务审计出具非标准意见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和《2024年度的审计报告》均无异议。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北京华夏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6月30日

